

# 基層據點作業指引與執行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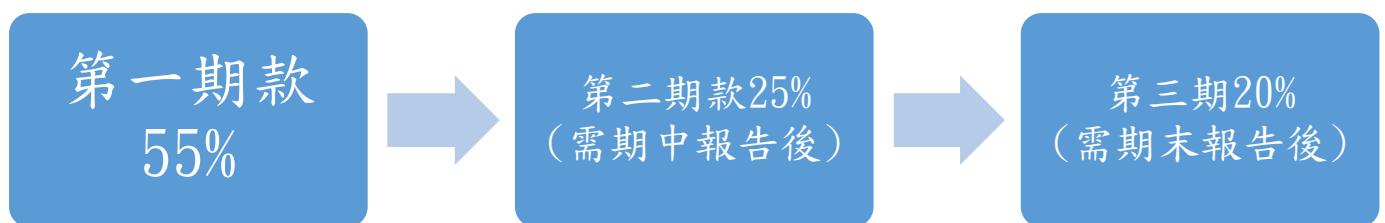
## 總會經費來源，包含委辦、補助

委辦包含：

參與國際體育運動競賽及培訓、出席帕林匹克體系國際會議及活動、選手培育(2026 名古屋亞帕運備戰、潛力新秀、擴充選手培訓資源、訓練營養費、基層訓練據點)，專業人力培育暨規則翻譯、人事費、行政管理費....。

補助包含：

全國性競賽暨國家代表隊選拔賽、教練/裁判講習會、舉辦坐地排球、冰石壺、輪椅橄欖球推廣營、帕拉運動嘉年華會....)



## 潛力、備戰、據點申請表及個人資料填寫

申請表檔案總會，會提供給各召集人，請向各召集人索取，並將申請表檔案請填寫完整，並繳交詳細資料，以免被退件(**請勿更改檔案格式**)。

## **匯款帳戶相關問題**

如有遇到銀行帳號無法使用的情形，麻煩先通知總會，並繳交相關切結書，以便用現金提領的方式處理。

(如未提供兆豐銀行帳號，於匯款時將扣除匯費 15 元)

## **基層據點教練費、防護員費用申請**

教練費支領不得與本總會備戰計畫及潛力新秀計畫之核定訓練天數重複支領教練費用(包括防護員)，已支領本總會備戰計畫(一級)之教練不得支領據點教練費用。

## **成果報告書繳交**

- 應依規定時間繳交報告書，若未依規定繳交報告書，當月核撥費用將延遲款項入帳。

## **據點消耗性器材及器材購置**

- 消耗性器材申請相關規定如申請表中，申請器材單價請高於 1 千元以上，且單價不超過 1 萬元 (不能購買物品、營養品或非本項目訓練用品及器材)。
- 器材申請相關規定如申請表中，器材驗收後應列為總會資本門財產
- 總會彙整消耗性器材品項數量，由於總會運動種類眾多，採集體公開招標，網路上查詢價格略有不同，各據點提出數量及品項不代表最後核定。

**~~將持續更新**